



迁户口的新生务必将以上办理户口迁移所需全部材料按要求准备齐全，并密封在一个 A4 纸大小的信封（或档案袋）中，封口处签字，并在封面写上姓名、学号、学院、专业、手机号码。入学报到时，交所属学院迎新报到处。逾期一个月仍未交者，视为自愿放弃将户口迁入我校，就读期间不再办理迁入。户口一旦迁入我校，毕业前不得迁出。



[illegible]

综合科研楼一层大厅

